



联合国  
粮食及  
农业组织

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

Organisation des Nations  
Unies pour l'alimentation  
et l'agriculture

Продовольственная и  
сельскохозяйственная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Organización de las  
Naciones Unidas para la  
Alimentación y la Agricultura

منظمة  
الأغذية والزراعة  
للأمم المتحدة

C

# 联席会议

计划委员会第一三三届会议和  
财政委员会第一九一届会议

2022 年 5 月 16 日，罗马

联合国粮食体系协调中心最新情况

对本文件实质性内容如有疑问，请联系：

可持续发展目标办公室主任

Stefanos Fotiou 先生

电话：+39 06570 5320

电子邮箱：[stefanos.fotiou@fao.org](mailto:stefanos.fotiou@fao.org)

### 内容提要

- 联合国粮食体系峰会（以下简称“峰会”）于 2021 年 9 月 23 日召开，是联合国大会期间的一项线上活动。联合国秘书长在主席综述和行动声明中承诺，联合国系统将共同领导“联合国粮食体系协调中心”（以下简称“中心”），与整个联合国系统协作，并借助联合国系统的力量支持粮食体系峰会的后续行动。
- 在联合国常务副秘书长与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国际农业发展基金（农发基金）、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署）、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和发展协调办公室的负责人协商后，同意由粮农组织代表联合国系统承办该中心，由可持续发展目标办公室负责管理，并向总干事办公室汇报。可持续发展目标办公室主任兼任中心领导。
- 截至目前，中心成立后取得的主要进展如下：
  - i. 确定了中心的初步组织结构；
  - ii. 六个联合国机构、基金或计划已承诺向中心派遣工作人员；
  - iii. 目前设在粮食署的联合国粮食体系峰会信托基金将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结项。将在粮农组织设立一个新的信托基金，为中心运作提供支持；
  - iv. 已开展一项评估调查以确认酌情为成员提供支持的需求，以进一步推动国家路径的制定和/或实施；
  - v. 中心主任已开始与多个曾表示有意支持和参与中心活动的行动方进行非正式接触。
- 粮食体系峰会秘书处处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终止其职能后，中心于 4 月开始加速运作。到 2022 年底，中心将重点围绕以下主要领域开展工作：
  - i. 确定工作计划（战略层面）和预算；
  - ii. 与国家召集人、联合国驻地协调员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召开协调会议，为国家路径提供更大支持；
  - iii. 编写情况报告，并在即将于 2022 年 7 月在纽约举行的高级别政治论坛上分享；
  - iv. 成立一个利益相关方参与小组；
  - v. 在支持联盟、联盟与各国之间建立一个同行学习和合作平台；
  - vi. 根据各国要求，提供技术支持；
  - vii. 与粮食署合作，联络捐助方，将设在粮食署的粮食体系峰会信托基金的预计结余转入在粮农组织设立的信托基金，以支持中心的运作。

### 征求联席会议的指导意见

- 提请联席会议酌情提供指导。

### 建议草案

#### 联席会议：

- 欢迎所提供的关于联合国粮食体系协调中心的信息；
- 强调需要加强财政资源筹措，支持中心初期运作，以协助成员国进一步制定或实施其国家路径。

## I. 联合国粮食体系协调中心最新情况

### A. 2021 年联合国粮食体系峰会的成果和联合国粮食体系协调中心的成立

1. 联合国粮食体系峰会（以下简称“峰会”）于 2021 年 9 月 23 日召开，是联合国大会期间的一项线上活动。
2. 峰会提供了一个历史性机遇，为所有人赋能，利用农业粮食体系转型，支持从 2019 冠状病毒病疫情中稳健有力复苏，加快步伐在 2030 年前实现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
3. 总体而言，峰会吸引了来自 193 个国家的 5 万多人观看和 3.7 万名注册参会代表。在共同参与下，此次活动成为了一场“人民的峰会”。
4. 联合国秘书长在主席综述和行动声明中承诺，联合国系统将共同领导“联合国粮食体系协调中心”（以下简称“中心”），与整个联合国系统合作，并借助联合国系统的力量支持粮食体系峰会的后续行动。后续行动的总体构架已通过 CL 168/6 号文件向粮农组织理事会第一六八届会议做了介绍。该文件还介绍了 2021 年 11 月中旬至 2022 年 3 月初期间后续行动的进展情况。
5. 在联合国常务副秘书长与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国际农业发展基金（农发基金）、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署）、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和发展协调办公室的负责人协商后，同意由粮农组织代表联合国系统承办该中心，由可持续发展目标办公室负责管理，并向总干事办公室汇报。可持续发展目标办公室主任兼任中心领导。
6. 罗马常设机构、发展协调办公室和环境署负责人将组成一个指导小组，负责监督中心开展工作，同时作为一个不断演变的联合国专门工作组最初阶段的主席。与中心工作内容紧密相关的联合国机构将轮流担任该联合国专门工作组的主席。
7. 截至目前，中心成立后取得的主要进展如下：
  - a) 在支持设立该中心的联合国机构、基金和计划进行技术磋商后，已确定中心初步组织结构，见本文件文末图 1。将定期对中心结构进行审查，以确保中心结构与中心职责相适应。
  - b) 六个联合国机构、基金和计划已承诺向中心借调/指派专门专业人员，包括粮农组织（两名专业人员）、发展协调办公室、农发基金、环境署、粮食署、世卫组织（各一名专业人员）和儿基会（半个专业人员）。这些联合国机构、基金和计划表示，这是第一轮借调，今后还将考虑加派借调人员。

- c) 经指导小组同意，目前由设在粮食署的联合国粮食体系峰会信托基金将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结项。将在粮农组织成立新的信托基金，为中心运作提供支持；预计设在粮食署的信托基金在结项时可能会有结余，捐助方不妨考虑继续支持后续行动，允许将结余资金转移到在粮农组织新设立的信托基金。
- d) 已开展一项评估调查以确认酌情为成员提供支持的需求，以进一步推动国家路径和行动联盟的制定和/或实施，特别是在国家层面提供技术援助，以及为政策制定提供科学循证支持。本文件下一节将介绍该调查的主要结论。
- e) 中心领导层继续与支持中心的联合国机构、基金和计划合作，在“同一个联合国”的精神下确定其工作计划和预算。
- f) 中心主任和副主任已开始与粮食体系国家召集人、联合国驻地协调员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进行非正式接触，以建立国家层面支持平台，确保不再重复设立新的机制或结构。
- g) 中心主任已经开始与许多曾表示有意支持和参与中心活动的行动方进行非正式接触，包括与新兴联盟、利益相关方、行动轨道牵头人、科学届和其他国际组织。

## B. 开展国家需求评估以实施国家粮食体系路径

8. “国家对话”由政府提名的国家召集人组织，粮食体系峰会为“国家对话”提供平台。峰会期间，各国表示亟需推动国家农业粮食体系转型，为所有人保障可持续的未来。为在 2030 年前实现可持续和公平农业粮食体系，各国提交了“国家路径”，充分体现了这一迫切需求。在开展了国家对话的 148 个国家中，有 103 个国家在峰会上提交了农业粮食体系转型国家路径。

9. 为了落实各国在峰会上做出的承诺，支持各国实施国家路径，中心在 2022 年 1 月至 2 月通过联合国驻地协调员和国家召集人开展了“国家需求调查”。

10. 总体而言，有 84 个国家对调查做出了回应，占已提交路径的国家的 80% 以上，表明对中心支持的巨大需求。

11. 调查初步结果显示，52% 的受访国家已经批准国家路径，而 25% 的国家正在对国家路径进行政治考量，可能很快就会予以批准。同时，制定国家农业粮食体系转型路径仍是一个非线性过程，大多数国家（57%）将其路径视为一份“动态文件”，由部门、多部门和超部门的愿景和政策改革、实施和评估的连续良性循环提供反馈，以实现《2030 年议程》的可持续发展目标。

12. 虽然中心正在与各国开展深入磋商，但已从调查中得出以下初步结论：

- a) 各国似乎正在计划采用分阶段举措向 2030 年迈进，两年进行一次阶段性评估，优先考虑以宣传工作为抓手推动系统性政策和机制强化，并以此作为 2023 年评估的第一步，金融、联通性、监测与评价工具等其他领域预计将在下游发挥更重要的作用，需要中心尽早提供支持；
- b) 各国为开展 2023 年全面评估应重点关注的领域和需要中心提供支持的领域各不相同；
- c) 带动资金支持是向中心寻求的支持中最突出的一项（74%），但各国并未将资金支持列为 2023 年评估的重点；
- d) 各国还寄厚望于中心能够利用联通性、现有工具、知识和网络，在国家实施过程中发挥关键作用（71%），但无需直接提供实施手段。对中心通过准则、流程和工具促进监测与评价工作的要求也非常高（68%）；
- e) 在各国聚焦于完成 2023 年评估的同时，宣传工作和政策制定等领域受到高度关注，但在这方面需要中心提供支持的优先级较为一般（57%的受访国将这两个领域列为重点）；
- f) 尽管有少数例外情况，但各国似乎很有信心认为国家多部门/利益相关方平台相关问题会根据各国国情自行解决，只有不到一半的国家（48%）将其列为需要中心提供支持的重点领域；
- g) 总体而言，这种差异可能反映了国家召集人认为国家层面（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或其他利益相关方网络）通常可在许多领域获得支持，甚至是充分/最佳支持，并将优先在国家层面寻求支持。另一方面，在利用资金，与联盟、利益相关方和倡议建立联系，推动实施，促进知识获取和同行学习，支持监测与评价等方面，各国可能存在差距，中心将推动缩小差距。

13. 在利用资金方面，各国需要的支持包括提供人力和财力支持，提高地方能力和制定国家愿景（国家顾问为路径协调员、对话流程、实施计划草案提供支持），以及加强技术能力，以计算计划和行动的成本，确定资金来源，纳入部门和次国家级预算计划，并追踪开支。

14. 一些国家呼吁建立一个专门的全球供资机制，以支持以下工作：加快国家路径干预；为提升国家私营部门竞争力奠定基础；解决项目临时资金短缺问题；或提供启动资金。一些捐助国有意为其他国家实施国家路径以满足最落后人群需求提供财政支持。

15. 在联通性和知识方面，各国呼吁中心在以下方面发挥决定性作用：快速跟踪支持需求，使实施需求与解决方案相匹配，促进国家农业粮食体系议程框架下实施伙伴之间加强协调。就此而言，联盟发挥的作用十分显著，能够支持具体路径行动的实施，促进知识和工具的获取，或通过全球宣传来消除跨境或规范性障碍，推动实现更可持续的农业粮食体系。大多数国家正在寻找符合国家利益的联盟和考虑如何参与，因此需要更多信息。

16. 关于监测进展与评价，一些国家需要技术支持，以建立基线和/或国家相关监测框架，反映一种跟踪社会、经济和环境相互联系和影响的综合方法。很多国家要求中心提供指导，说明报告框架和指标、要求和频率，并明确阶段性目标以维持良好势头。

17. 全国范围内对农业粮食体系举措和相关概念的自主权对决策者而言可能仍然存在挑战。因此，各国希望在宣传工作方面继续提供支持，以及提供获取最新科学材料、数据、实证和分析工具的便捷渠道，以提升国家和次国家层面的系统方针、协作和治理。

18. 许多国家还呼吁联合国继续发挥领导和协调作用，激励联盟的发展，鼓励建立联系，提高各联盟间的一致性，为非政府组织间的协调和信息共享提供统一平台。

19. 此外，各国要求加强与私营部门利益相关方在基础设施、创新和技术方面的协作，从而在实施国家路径时快速提高可持续性。

### C. 下阶段工作

20. 粮食体系峰会秘书处处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终止其职能后，中心将于 4 月开始加速运作。到 2022 年底，中心将重点围绕以下主要领域开展工作：

- a) 确定工作计划（战略层面）和预算；
- b) 与国家召集人、联合国驻地协调员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召开协调会议，为国家路径提供更大支持；
- c) 根据各国的要求，在资源允许的情况下，提供技术支持。
- d) 编写情况报告，并在即将于 2022 年 7 月在纽约举行的高级别政治论坛上分享；
- e) 成立一个利益相关方参与和网络小组；
- f) 在支持联盟与各国之间建立一个同行学习和合作平台；

- g) 与粮食署合作，联络捐助方，将设在粮食署的粮食体系峰会信托基金的预计结余转入在粮农组织设立的信托基金，以支持中心的运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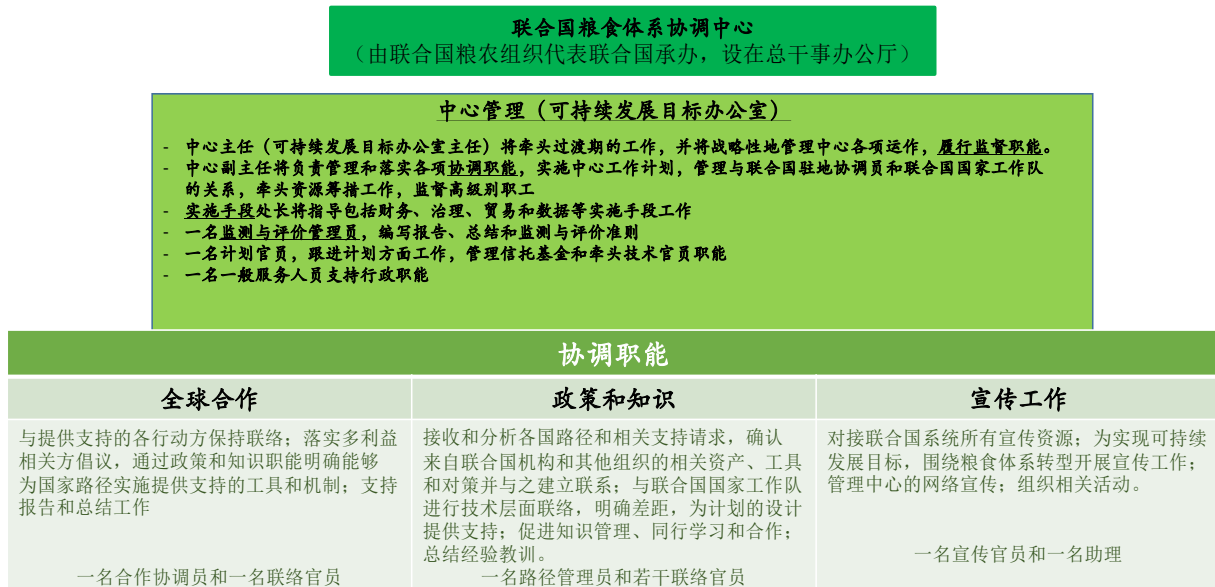


图 1：联合国粮食体系协调中心初步组织结构